

10月14日,浙江省省长王浩又给全省老百姓写信了。

每年10月,浙江人总能收到这样一封信。信的内容,是省长代表省政府,向全省人民征求下一年度省政府民生实事项目的意见建议。

正如公开信开头所言:中国式现代化,民生为大。浙江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省域先行,说到底是要让群众成为参与者、受益人。和往年一样,公开信一发出就受到全社会的关注。一件件涉及交通、就业、医疗、教育、环保等方面的民间期待,迅速“占领”评论区。

这封一年一度的公开信,得从2004年说起。

2004年10月,在时任浙江省委書記习近平同志的亲自推动下,浙江省委、省政府在全国率先出台《关于建立健全为民办实事长效机制的若干意见》。第二年的省两会上,“突出抓好十个方面实事”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

从此,省政府在每年四季度,面向全社会征集下一年的为民办实事项目,再到次年省两会上公布新一年要办的“十方面民生实事”成为惯例。

2014年,作为政府自身改革的

一年一度,浙江省省长又给全省百姓写信了

重要内容,浙江政务服务网上线。当年四季度,时任省长在这个全新的网站上,发布了三封公开信。

10月16日,第一封《致全省人民的公开信》上线。信中说:“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在2015年省政府工作报告起草工作启动之际,为谋划好明年为民办实事项目,使每一项实事更好地贴民心、合民意,邀请民众对实事项目和具体要求提出意见。

短短一个月内,省政府就收到3300多条留言和建议,主要集中在交通出行、就医看病、社会保障、子女教育、环境保护、休闲娱乐、养老服务、食品安全、住房等领域。

11月16日,省长发出了第二封《致全省人民的回信》。他表示,有些建议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很强,比如加大水污染和雾霾治理力度,加快垃圾分类收集处理,加快放心农贸市场改造等。他邀请大家继续积极献言,提出更多有针对性的意见

建议。

又过了一个月,省政府已收到近7000条热心留言和建议。对此,省长发出《致全省人民的感谢信》表示感谢。在第三封公开信中,省长指出,在这近7000条的留言和建议中,初步筛选了16个方面的民生实事,涵盖环境治理、交通出行等,邀请大家投票选出10项。

从此,每年10月,省长在网上发布公开信征求实事项目意见建议,并在年末通过浙江政务服务网(浙里办App)公布候选项目,邀请公众投票推荐,成为浙江办好民生实事的一个重要环节。

“反响一直比较热烈,群众的参与度也非常高。”今年3月27日,在国新办举行的“推动高质量发展”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上,王浩省长专门提到,征集2024年民生实事的事项公开信浏览量达到2933万人次,征集建议4万余条。

省长的公开信,目的在于充分

调动社会各方面的积极性,让民生项目的征集真正做到集思广益、全民参与,从而确保每年的民生实事真正办到群众心坎上。省统计局的调查数据显示,从2014年开始,我省城乡居民对省政府民生实事的满意率不断提高,从开始的85.9%上升到2023年的99.54%。

在今年国新办的那次发布会上,王浩省长介绍,从征求意见开始,民生实事项目要经过谋划、决策、实施等多个环节。省长的公开信,正是这个制度安排中的第一步。

根据介绍,在决策环节,由群众参与投票的“十方面民生实事”会作为每年政府工作报告的重要内容,在省两会上,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审议和讨论。

在实施环节,每年省政府十方面民生实事都会细化为项目清单、建设标准清单这“两张清单”,逐一明确每一件民生实事具体点位、建设标准、完成时限和工作责任主体。

达到行政管理目的的,不采取行政强制措施。同时规定,当事人违法行为未列入清单,符合《指导意见》规定情形的,原则上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

《指导意见》为长三角市场监管部门行政执法人员提供了统一规范、细化可操作的执法指引,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供给,具有良好的示范引领作用。《事项清单》既可以有效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也降低了对市场主体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对监管活动、企业利益、市场秩序都是一种正向牵引。

随着《事项清单》的发布,浙江省市场监管领域已制定发布完成不予处罚、从轻处罚、减轻处罚、不予强制“四张清单”。

下一步,长三角地区各市场监管系统一道,不断提升行政执法工作水平,共同促进区域执法制度统一,为营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助推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和法治建设提供坚强有力的制度及执法实践保障。

(来源:浙江发布微信公众号)

国家医保局发文

加强长护服务机构定点管理

长期护理保险护理服务机构作为长期护理服务的供给主体,是保障参保人员获得高质量服务的重要支撑。国家医保局近日印发《长期护理保险护理服务机构定点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明确长护服务机构定点管理的具体要求。

根据办法,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医疗机构及其他服务机构可以申请成为定点长护服务机构,条件主要包括:具备法人资格;配备与长护服务工作相适应的专业化队伍和服务力量;具有符合长护服务协议要求的软、硬件设备和相应管理制度;具备使用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与医保信息平台进行对接等信息技术条件;符合长护服务相关的收费项目和收费价格政策规定;符合法律法规和省级及以上医疗保障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办法明确,由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对定点长护服务机构开

展绩效考核,重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在把好“入口”管理的基础上,进一步规范退出要求。办法同时细化了定点长护服务机构协议中止、协议解除的具体情形。

国家医保局有关负责人介绍,办法的制定坚持宽进严管原则,立足当前长护服务机构总体供给不足、亟需培育的现状,对机构定点管理申请坚持从宽原则,体现了支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要求。医保部门将重点督促定点长护服务机构从严加强内部管理,严格基金使用情况监督。

此外,办法突出运用信息化管理手段。适应数字化发展趋势,明确机构需具备信息化条件,按照“一人一档”的原则建立护理服务文书电子档案,按规定向统筹地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据实传送长期护理保险相关全量数据信息。

(来源:新华每日电讯)

浙江提高工伤保险有关待遇

日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印发通知,调整2024年度工伤保险有关待遇。

伤残津贴调整在原享受伤残津贴待遇标准基础上根据伤残等级每人每月分别增加:一级174元,二级166元,三级158元,四级150元。因工死亡人员的供养亲属抚恤金每

人每月增加50元。如因工死亡人员有多名供养亲属的,调整后月供养亲属抚恤金总额不得超过2023年度全省非私营单位与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加权平均工资。

本次调整从2024年1月1日起执行。

(来源:舟山发布微信公众号)

莲藕选购消费提醒



藕,又称莲藕,属莲科植物根茎,因营养成分成分丰富,深受消费者喜爱。为确保辖区消费者正确选购莲藕,区食药安办发布消费提醒如下:

一是选择颜色微黄没有异味的。莲藕外皮颜色要呈微黄色,如果发黑或有异味,就不能要了。莲藕本身有一股泥土味,如果有酸味,说明是用工业药剂处理过的,对人体有害。

二是选择通气孔较大的。可以把莲藕切开一小段,看看莲藕中间的通气孔大小,通气孔大的莲藕比较多汁。尽量购买这样的莲藕,比较好吃。

三是选择内外没有损伤的。购买莲藕时,要注意有无明显外伤。如果有泥土包裹着莲藕,应该把泥土擦一擦,看看莲藕表面有无伤痕,

长三角三省一市联合印发指导意见

六种情形将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

在行政执法过程中,行政机关往往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涉案物品实施查封扣押等行政强制措施,以防证据损毁、危害发生或危险扩大。主要体现为查封场所、设施或财物,扣押财物,冻结存款、汇款等。虽然这些措施是暂时性控制,但仍可能对经营主体的经营活动带来一些影响。

如何在保障监管到位的同时,为经营主体提供一个更宽松、更有安全感的生产经营环境?

10月14日,浙江省市场监管局牵头,会同上海市市场监管局、江苏省市场监管局、安徽省市场监管局联合印发《长三角地区市场监管领域依法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指导意见》,并会同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联合发布《浙江省市场监管领域依法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事项清单》,旨在更好保护经营主体财产权利,激发市场经营主体活力,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两个文件将在12月1日实施。

《指导意见》将6种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的情形和要求通过指导意见的形式予以制度化、规范

化、标准化。

符合以下6种情形之一的,原则上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但依法应当没收或者销毁的涉案财物、生产经营工具、设备等除外:违法行为没有明显社会危害,且当事人已经改正违法行为、配合调查取证的;涉案的生产经营工具、设备,若其可用于其他合法生产经营活动,且当事人已经改正违法行为、配合调查取证的;涉案的原料、辅料、农业投入品、添加剂、包装物、食品相关产品,若当事人有证据证明其符合强制性标准并可用于其他合法生产经营活动,且当事人已经改正违法行为、配合调查取证的;涉案的合同、票据、账簿、凭证等资料,执法人员采取信息化手段或者通过影印、复印等方式能够及时有效固定证据的;涉案的生产经营工具、设备、设施、场所,若实施行政强制措施会对相关区域生产生活必需物资供给产生重大影响,且当事人已经改正违法行为、配合调查取证的;符合违法行为情节显著轻微或者没有明显社会危害情形的。

市场监管部门依法不予实施

行政强制措施的,应当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所依据情形发生如下变化的,市场监管部门可以依法根据新发生或新发现的情形及时调整实施行政强制措施:当事人未及时改正违法行为的;当事人隐匿、损毁、销毁、擅自转移、处置违法所得、非法财物、证据或者存在上述可能性的;发现违法行为为新的危害后果的;当事人发生新的违法行为的;其他依法应当实施行政强制措施的情形。

市场监管部门依法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后,若因当事人、第三人或者不可抗力等原因造成证据灭失、危害后果扩大等影响,但执法单位和执法人员勤勉尽责、未牟取私利的,对执法单位和执法人员不作负面评价、依法免除相关责任。

《事项清单》以清单的形式规定在食品监管、广告监管、市场主体监管、知识产权监管、产品质量监管、药品化妆品监管6个业务领域的22个情形中,对不存在证据损毁、危害发生或危险扩大等可能性的,采取非强制手段可以

我市发布《舟山市航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规划》

助力打造国际特色航运服务枢纽

近日,我市发布《舟山市航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该《规划》为全省首个地市级航运服务业发展规划,助力打造国际特色航运服务枢纽。

发展目标

到2027年,基本建成国际海事综合服务高地,舟山航运服务产业确立国际竞争力。以新城为核心,南北联动的综合海事服务产业布局基本形成,市场主体更加集聚,船舶供应、船舶维修、船舶交易、船员服务等四大海事服务板块基本确立国际竞争力,有力助推浙江省打造世界一流强港。

到2030年,建成以宁波舟山港为核心的国际特色航运服务枢纽,海事服务绿色化、国际化、数字化加快推进,金融保险、海事法务和信息咨询等三大高端航运服务业加快培育,成为浙江省打造世界一流强港的重要内核。

主要举措

构建“141X”航运服务产业体系。第一个“1”即航运主业,“4”即海事服务业船供、船修、船交和船员四大板块,第二个“1”指高端航

运服务业,“X”指产业生态。

做强航运主业。持续做大油化特色船队,纵深拓展江海联运服务,培育壮大航运龙头企业。

做特四大海事服务。持续做强船舶供应服务,做大做优国际船舶维修服务,突破发展国际船舶交易服务,全面升级发展国际船员服务。

做专高端航运服务。创新银行航运信贷模式,深化发展船舶融资租赁,提升航运保险保障能力,建设国际海事纠纷处理优选地,谋划发展大宗商品交易。

做优产业生态。集聚检验检测专业服务,培育航运数字科技服务,强化航运会展文化服务。

建设五大航运服务产业平台。聚焦“141X”航运服务产业体系,建设江海联运服务中心、船舶供应中心、船舶维修基地、船舶交易市场、船员服务基地等五大国际化产业平台,引领舟山航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打造“1+2+X”航运服务集聚空间。舟山航运服务业空间布局为“1+2+X”。“1”即新城航运服务综合集聚区(“一体”),“2”即普陀、衢山南北“两翼”,“X”指嵎泗、定海等若干航运服务集聚点。

打造新城航运服务综合集聚区。到2027年,集聚区营收规模达到300亿元,小干岛国际会展中心、国家级船员评估中心、国际航运中心等一批标志性项目建成运行,国际海事服务产业园具备一流水平“一站式”服务功能。

打造普陀航运服务特色集聚区。到2027年,集聚区营收规模突破500亿元,基本建成以保税燃料加注、船舶维修、水上运输为主导,以航运金融、船舶供应、船员服务为特色的产业发展矩阵,打响“舟山船修”等一批国际海事专业服务品牌。

打造衢山国际海事服务园区。到2027年,园区形成油气储运能力500万吨以上,营收规模达到20亿元,集聚各类海事服务企业50家以上,舟山国际海事服务基地北中心地位基本确立。

打造多个特色航运服务点。定海国家远洋渔业基地重点围绕远洋渔船、运输船舶综合服务需求,打造远洋海事服务基地;嵎泗洋山依托洋山港积极发展综合海事服务产业链;舟山港综合保税区充分利用海关特殊监管区功能政策,升级优化保税船用燃料调度服务功

